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医疗设备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

采购项目编号：BSZC2020-J1-310260-GXJT

采购人：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7

第三章 采购需求.....2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26

第五章 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3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的委托，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隆林各族自治县财政局批准的政府采购计划（隆林采备[2020]3482 号-001），拟对医疗设备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医疗设备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

二、采购项目编号：BSZC2020-J1-310260-GXJT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采购进口医疗设备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 1 台。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四、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70 万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六、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有关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内容，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第 8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本项目已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进行专家论证，接受进口设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外的产品）参与竞标。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谈判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七、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发售时间：2020年6月2日起2020年6月4日止止（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竞标的供应商须将以下资料扫描件（注：扫描件指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一份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xjtzbyb@163.com ，邮件需备注供应商联系方式及邮箱。采购代理机构接收到供应商资料后，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电子版。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法人身份证明的扫描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的扫描件。

八、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供应商应于截标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以下账户：

公司全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账　　号：6006 1201 0164 1791 22

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简称即可）或项目编号。

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谈判供应商应于2020年6月5日15时30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70号建通中心2号楼A座2层），并由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签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十、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一）邮寄递交

1.响应文件可以接受邮寄，接收邮寄时间为工作日08：00～18：00，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无效，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标截止时间后统一将收到的响应文件运送至谈判地点，以确保本项目能在竞标截止时间后及时进入谈判程序。

3.供应商在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响应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响应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上粘牢注明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有效的电子邮箱等内容的（格式自拟），如响应文件在运送过程中发生破损、受潮等情况，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接收响应文件邮寄包裹时，确认无误、完好接收完成后，第一时间按照供应商在邮寄包裹上所预留的电子邮箱告知响应文件收件情况，请供应商务必确保所预留的电子邮箱的有效性，并注意查收邮件。

5.响应文件送达邮寄地址及收件人：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70号建通中心2号楼A座22层】，收件人：滕玲（联系电话：13117764002）。

（二）现场递交

现场递交的供应商应于2020年6月5日15时30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70号建通中心2号楼A座2层】，并由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签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现场递交要求如下：

1.现场递交响应文件的所有人员，要登记姓名、单位、手机号码和实时体温，以及近14日内的外出及旅游情况，尤其是来自疫情严重地区，以及近7日内是否发热或密切接触发热人员情况。对发现疑似症状和来自疫情严重地区的人员，采购代理机构按工作要求及防疫隔离区管理办法执行；

2.对未正确佩戴口罩、体温超过37.3℃、有疫情接触史且医学观察未满14天者将被劝返或隔离，必要时配合区域防疫机构强制隔离；

3.各供应商应指派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且符合防疫要求的人员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并在现场递交入口处递交承诺书（样式详见附件1）给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4.所有外来人员在采购代理机构场内等候期间，一律全程佩戴口罩，自觉保持1.5米以上的人员间隔距离，尽量隔空就座，不扎堆聚集，不喧哗闲聊，不随意走动，废弃口罩投放到定点处专用垃圾桶；

5.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业务时应提前备齐所需材料，即办即走、不逗留。本次竞争性谈判采用现场或电子邮件、传真书面等形式进行；

6.外来人员如在采购代理机构场地出现疑似新冠肺炎症状的，应立即主动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工作人员。

（三）无论供应商选择以上哪种递交方式，未在规定时间内送（寄）达或未按要求

包装、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供应商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十、**谈判时间及方式：**2020 年 6 月 5 日 15 时 30 分止截标后在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 70 号建通中心 2 号楼 A 座 2 层）组织谈判。参加现场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谈判方式：采用现场书面或电子邮件或传真书面等形式进行。

十一、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地址：广西百色市隆林各族自治县民权街 235 号

联系人及电话：张仕会　　电话：15296243962

2.代理机构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 70 号建通中心（竹洲大桥旁）2 号楼 A 座 22 层

邮编：533000

联系人：滕玲

联系电话：0776-2999550/ 13117764002

3.监督部门：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6-8216909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1 日

附件 1

投标人（供应商）承诺书

本单位_____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相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其他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单位于_____年___月___日参加_____项目的开标活动。本单位承诺在开标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参与投标人员积极配合开标场所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开标场所，并于必要时积极配合开标场所工作人员做好现场临时隔离工作。

2．参加投标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正确佩戴口罩，听从开标场所工作人员的引导。

3．本单位派出的投标人员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在_____（省、市）居住，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

4．本单位保证做好投标期的各项准备工作，并提前到达开标场所的开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时间拖延和人员聚集。

5．开标活动结束后，本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开标场所公共区域停留。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医疗设备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 采购项目编号：BSZC2020-J1-310260-GXJT
2	1.2	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有关规定； 2.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内容，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第 8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本项目已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进行专家论证，接受进口设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外的产品）参与竞标。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谈判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3	3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1	谈判报价及采购预算总金额	1、谈判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2、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3、采购上限控制价金额：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

			元） 最后报价超出**采购上限控制价**的将被视为无效竞标处理。
5	15.1	竞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60 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17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供应商应于截标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至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账户 公司全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账　　号：6006 1201 0164 1791 22 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简称即可）或项目编号。
7	16.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册，副本叁册，须完整提交（A4 纸装订）。
8	18.2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第 11.1 条“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单位名称。
9	18.2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标记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响应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响应文件袋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单位名称： 在 2020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1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15 时 30 分。 谈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1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 70 号建通中心 2 号楼 A 座 2 层）。

12	22.1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谈判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的构成：专家 2 人、业主评委 1 人。专家确定方式：谈判前由采购人从百色市政府评审专家管理系统随机抽取。
13	22.2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谈判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2、谈判地点：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 70 号建通中心 2 号楼 A 座 2 层）。 3、谈判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谈判方式：采用现场书面或电子邮件或传真书面等形式进行。
14	23.1	评标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5	31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1、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成交供应商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不办理成交通知书领取手续的，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的全部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
16	3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价的 **2%**（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七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以以转账、电汇形式缴入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指定账户： 户名：隆林各族自治县财政局 开户行：农业银行隆林县支行 账号：20619 1010 4000 8996
17		**信用查询**	①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栏目。 ②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竞争性谈判邀请函发出后任 1 日。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上述两个查询渠道查询结果（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须显示打

			印时间或查询时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结果将作为政府采购活动档案留存。
18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9		合同及验收证明存档	合同及验收证明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及验收合格后将验收证明副本一份送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20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代理服务费取成交价作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其费率为：100万元以下--1.5%；100～500万元--1.1%；500～1000万元--0.8%；1000-5000万元--0.5%，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1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2		监督管理机构	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二、竞　标　须　知

（一）总　则

1.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谈判供应商资格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竞标费用

3.1 文件资料费：250.00 元/本，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竞标进程的处理方式和最后竞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谈判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费用。

4、特别说明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无效。

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响应，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其所代理品牌产品的，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审查后的评审报价最低一方为有效供应商；当评审报价相同时，则以最后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最后报价也相同时，则以售后服务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集体讨论确定。

4.2 多家供应商竞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如果为多项号货物组成的，所有项号货物均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取其中通过符合性审查后的评审报价最低一方为有效供应商；当评审报价相同时，则以最后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最后报价也相同时，则以售后服务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谈判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同一家原生产厂商授权多家代理商参加响应的，评审时，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供应商。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5、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构成

5.1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包括：

⑴谈判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⑵项目要求及货物需求一览表；

⑶合同基本条款及合同书(格式)；

⑷评标办法；

⑸响应文件(格式)；

6、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谈判供应商要认真审核《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谈判供应商必须在竞标前规定时间内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谈判供应商负责。

6.2 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均应在竞标截止日期 3 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单位，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单位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6.3 采购代理单位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进行修改的，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谈判供应商在收到答疑或补充通知后必须在 24 小时内回复确认函。

6.4 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延长竞标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7.1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谈判小组有权判定为无效竞标**。

7.2 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谈判供应商必须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竞标项目的价格、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8.竞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单位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8.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9.响应文件构成

9.1 **谈判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必须包括下列内容并按下列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否则文件失散引起的后果自负，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9.1.1 竞标函(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五章《竞标函(格式)》要求填写)；

9.1.2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9.1.3 竞标报价表(按本文件第五章《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9.1.4 售后服务承诺书(按本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9.1.5 技术规格偏离表(按本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9.1.6 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提供)；

9.1.7 货物合格和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供)；

9.1.8 谈判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以上 9.1.1～9.1.7 项内容任何一项缺失或无效均会被视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做无效竞标处理。

10.响应文件格式

10.1 谈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提供的竞标函、竞标报价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

10.2 在竞标报价表中，谈判供应商应按要求填写各项内容。

11.竞标报价

采购上限控制价：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 元）。

11.1 谈判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谈判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竞标将被拒绝。**

11.2 **谈判供应商应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完整报价。**

11.3 **竞标报价指货物、服务、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和调试、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11.4 **本次采用竞争性谈判的采购方式，竞标报价可进行多次报价，具体哪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由谈判小组在最终报价前书面通知。**

12. 竞标货币

12.1 竞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3.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3.1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以下资料[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13.1.1.有效的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

13.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完整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13.1.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如为授权委托则必须提供)；

13.1.4.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必须提供）；

提供竞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谈判供应商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复印件；

依法免税的谈判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13.1.5.谈判供应商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3.1.6 谈判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原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13.1.7 提供2019年度会计（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谈判供应商2019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截标时间为止不足1年的谈判供应商，只需提交截标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必须提供）；

13.1.8 谈判供应商主体的信用查询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供应商需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渠道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打印。

14.货物合格和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4.1 谈判供应商还应提交根据本采购项目要求提供证明货物和手续合格性的文件及资料，如有。它们可以是：

①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证书、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

②竞标货物授权书、供货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证明文件、产品样本彩图、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

15.竞标的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从竞标截止日期后60天内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单位可与谈判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6.响应文件的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6.1 响应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每页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正本及文件修改处应有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谈判小组有权判定为无效竞标**。

16.2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有权判定为无效竞标**。

16.3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名、盖章处逐一签名和加盖单位的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16.4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共四份。**并在文件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谈判保证金

17.1 谈判供应商必须按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方式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否则其竞标无效。**对未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缴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竞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17.2 **谈判供应商应提供竞标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谈判供应商应将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复印件粘贴在响应文件相应位置。**

17.3 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公示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将供货合同一份送至采购代理单位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可退还。谈判保证金一律以转账方式退还，不计利息。

17.4 如谈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⑴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⑵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或未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⑶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⑷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⑸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⑹未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的；

⑺其他严重扰乱招竞标程序的。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8.1 谈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本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谈判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18.2 谈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加以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均可）。

18.3 文件袋上应写明：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竞标编号：_____

采购代理单位：_____

注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不得开封

18.4 谈判供应商按上述要求样式自行包装。

19.竞标截止时间

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递交到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超过竞标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效。

20.响应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20.1 谈判供应商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对谈判供应商所递交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需要向采购代理单位出具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封面上标明“修改”字样。

20.3 在竞标截止时间后，谈判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4 在竞标截止后的竞标有效期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全部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1.响应文件的递交

21.1 采购代理单位派工作人员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签收响应文件。

2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与谈判供应商不足叁家的，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或采购公告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做废标处理，并依法重新采购。

（五）谈判与评标

22.谈判

22.1 本项目谈判会议将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

22.2 参加现场谈判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原件】依时到达现场等候参加谈判，并自觉接受核验上述证件,否则竞标无效。**

22.3 采购代理单位可根据项目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将负责对全部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及评标工作。

22.4 谈判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参加的谈判供应商首先要通

过“符合性”评审后才能获得谈判资格。

22.5 谈判开始前,谈判小组定好下列事项:谈判的具体程序，如谈判轮次及每个轮次的谈判重点;拟谈判的内容，包括价格、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等，明确谈判小组应当考虑的具体因素及相关要求等。

22.6 谈判程序:

22.6.1 第一轮谈判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

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供应商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发送）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书面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后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gxjtzbyb@163.com

22.6.2 谈判文件修正

⑴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确定采购内容的详细规格或具体要求，优化采购方案。

⑵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⑶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扫描或拍照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转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22.6.3 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后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22.6.4 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可只要求供应商进行一轮报价，符合限价标准且具备竞争性时可不进行二次报价。如必须要求二次报价，可通过现场书面或电子邮件或传真书面等形式进行。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扫描或拍照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转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22.7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2.8 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谈判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3. 评标

23.1 本竞标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3.2 参与谈判会议的所有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自负。

23.3 谈判供应商在竞标过程中，如果有力图影响评标结果或干扰竞标秩序的行为，谈判小组有权取消其竞标资格。

23.4 谈判小组有权对谈判供应商所提供响应文件中相关竞标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审查，经核实若谈判供应商提供虚假竞标材料的，做无效竞标处理。

23.5 被认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供应商的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将被要求按以下成本构成科目以书面方式提供计算数据及计算方法作为证明资料：

（1） 主营业务成本。对产品的生产商而言是生产成本，即原材料采购成本+加工制造成本；对经销商来说，则是进货成本。

（2） 销售费用。指供应商为了达成政府采购合同所需支付和代付的全部费用。

（3） 履约费用。指供应商为了履行合同义务，包括实施合同验收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

（4） 管理费用。指供应商管理费用应摊销到本项目的费用。

（5） 财务费用。指供应商财务费用应摊销到本项目的费用。

（6） 计划利润。指供应商应当从政府采购合同中获取的符合行业惯例和市场行情的净收益。

（7）　税金及附加。

（8）　其他费用。供应商认为应当纳入成本的其他费用。

进入评标环节后被认定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供应商的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将被要求在评标现场提供上述书面说明。

24、响应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4.1 在详细评标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即详评前首先对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24.2 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文件，必须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所谓显著差异或保留是指对采购范围、质量标准及服务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谈判供应商的权力及谈判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谈判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4.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视为符合性评审不通过，做无效竞标处理。

25.质疑

25.1 谈判供应商认为本竞标活动损害其权益的，应在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单位提出质疑。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材料：

⑴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⑵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

⑶质疑的事实及理由；

⑷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⑸质疑人的签章及质疑时间。

如不按以上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投诉或质疑，不予受理。

25.2 采购代理单位将按规定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6.投诉

质疑供应商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若对采购代理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当地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7.响应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27.1 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谈判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就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

27.2 供应商的澄清或说明函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 谈判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标的实质内容。

28.无效竞标

28.1 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审中按照无效竞标处理：

（1）应交未交或不足额交谈判保证金的；

（2）未按谈判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谈判供应商最终竞标报价不在有效报价范围内的

（5）谈判后采购项目完成期限仍不能满足采购人规定期限的；

（6）谈判后采购项目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7）谈判后采购项目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

（8）响应文件和谈判应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9.成交通知

29.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应在竞标有效期截止前，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须携带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前来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不予发放。

29.2 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9.3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将未成交的结果通知其他谈判供应商。

29.4 成交供应商须按本须知第 34 条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凭履约保证金交纳凭证到采购代理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

30.废标

30.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⑴竞标截止时间止，谈判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⑵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⑶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本项目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⑷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签订合同

31.成交公告

31.1 采购代理单位将在评审结束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单位，采购单位确认后，成交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公布。

31.2 谈判供应商如对成交结果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单位提出质疑。采购代理单位将在收到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3 质疑谈判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合同授予标准

32.1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评审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且评标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

32.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个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3.签订合同

33.1 谈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 7 日后报相关监督部门备案。

33.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单位将取消该成交决定，并对该成交供应商的全部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33.3 如遇 33.2 情形。采购代理单位有权从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组织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重新采购。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 7 日内，成交供应商须向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成交价的**百分之贰（2%）**，缴纳时请写明竞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指定账户：

户名：隆林各族自治县财政局

开户行：农业银行隆林县支行

账号：20619 1010 4000 8996

34.2 签订合同后,从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0 天后,成交供应商按合同履约的,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并经采购人确认后, 履约保证金将由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如数向成交供应商退还(不计利息)。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则对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4.3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4.4 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隆林各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七）其他事项

35.采购代理服务费

35.1 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单位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单位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成交决定，成交供应商已提交的全部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35.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36. 解释权

36.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项目基本要求：

（1）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且按国家或国际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技术指标的设备；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全新的并符合制造国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2）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送货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且全部货物必须在交货现场验收。

（3）谈判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且交货前必须经采购单位代表验收认可，否则采购单位拒绝签收。

（4）成交单位应依据采购单位的要求负责设备供货、调试等涉及的一切费用，并负责免费培训采购单位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5）保修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采购单位采购要求的，成交供应商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设备质量原因造成采购单位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货物需求一览表

（1）本一览表中的厂家或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谈判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厂家或品牌型号替代，但替代的厂家或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厂家或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谈判供应商选用优于招标文件提供的品牌、技术参数的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配置）代替，同时填写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标配”的设备，谈判供应商应在报价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评标小组有权认定为无效报价。

（4）谈判供应商所投设备的配置不能低于该设备的出厂标准配置，如果招标文件中的配置要求有高于出厂标准配置的，谈判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增加配置。

货物需求一览表

技术条款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及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	一、规格型号：BD Phoenix M50 二、要求 ▲1、细菌鉴定方法采用显色法与荧光法，鉴定时间平均<4 小时，准确率>95%。 2、能够鉴定细菌数> 450 种，能鉴定革兰氏阳性球菌，革兰氏阳性杆菌 ；革兰氏阴性发酵菌，革兰氏阴性非发酵菌。 3、鉴定实验一次性上机完成，无需添加剂和附加实验。 ▲4、最快可以 1.5 小时内得到鉴定结果，细菌平均鉴定时间仅为 3 小时。 ▲5、可进行超过 30 种链球菌的鉴定药敏检测，可进行 16 种抗生素的药敏实验，包括真正实测 MIC 值。 6. 药敏检测方法采用氧化还原显色法与比浊法。 7、能对革兰氏阳性球菌、革兰氏阳性杆菌 、革兰氏阴性发酵菌，革兰氏阴性非发酵菌进行药敏实验，可以进行药敏实验的链球菌达到 64 种。 ▲8、药敏检测孔 85 孔；检测药物采用对倍浓度稀释，检测细微生物真正的 MIC 实测浓度,而非计算值。 9、检测药物种类> 169 种，每种药物至少具有 3 个浓度,可以提供多达 7 个浓度梯度。 10、进行药敏实验的同时，能检测包含 ESBL、MRSA、VRE、BL、HLSR、HLGR 在内的多种细菌耐药机制，而不需要另外附加耐药机制检测板,细菌耐药机制检测无需附加实验确认。 11、 能够进行延迟耐药菌的判断与药敏检测。 12、仪器需具有专家系统对药敏解释结果进行判断，符合 NCCLS、DIN、SFM 等国际标准。 13、标本加样简单方便，无需借助真空负压等辅助设备，独有的重力加样法一次性完成所有孔位充填。 ▲14、仪器容量为 50 个标本位，可同时进行≧49 个标本的鉴定药敏检测。支持持续上机，并且可以通过增加模块扩充通量。 15、具有单独鉴定板，鉴定药敏复合板。 16、实验所需的肉汤等培养基无需人工配制，保证质控；鉴定药敏板室温保存。 17、仪器为整体机。操作界面简单、图形化，无需另外附加电脑即能完成实验结果的读取与打印。 18、具有中文和英文软件可以选择。 19、仪器维护简单，无需更换消耗品。 20、可以原厂分子检测平台和全自动微生物培养系统无缝	台	1

		连接。 21、仪器可以提供中文报告系统，具有 LIS 联网功能，能完成基本的统计功能。 22、仪器与耗材具备 FDA 与 SFDA 证书。 23、售后服务由厂家和经销商负责。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配置要求

编号	描述	数量
1	Phoenix M50 Instrument 仪器主机	1
2	Phoenix M50 Starter Kit 启动工具包	1
3	Phoenix M50 Software 软件	1
4	Quick Reference Guide Phoenix M50 Package 快速操作指南	1
5	Panel Phoenix Temperature 温度板	1
6	PhoenixSpec Nephelometer 比浊仪	1
7	PhoenixSpec AP Calibrator Kit 比浊计定标管	1
8	Stabilized Voltage Supply 稳压电源（内装）	1
9	打印机	1

商务条款

竞标要求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项目按总价包干，谈判供应商报价中须包含设备及零配件、备品备件、材料、消耗品、工具的采购和运输（装卸），项目调试、检测、试验及验收、配合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等及其他所有成本及合同包含的应有环保、文明施工、安全施工、风险费、责任等费用。

2.质量保证期：壹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3．售后服务：①提供设备调试和试运说明书，以及组装、拆卸时所需用的技术资料；②运行、维护、检修所需的详尽图纸和技术文件，包括设备总图、部件总图、分图和必要的零件图、计算资料等;③供方应提供备品、配件总清单和易损零件图。

4.维护响应时间：成交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5．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1、评标原则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谈判小组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评标依据

谈判小组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标依据。

3.符合性审查（初评）：

3.1 在详细评审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响应文件应与采购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谈判供应商的权利和谈判供应商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响应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的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2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某项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谈判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个别地要求谈判供应商澄清其响应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4 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3.4.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响应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3.4.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经谈判供应商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谈判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谈判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则其竞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竞标。

3.4.3 响应文件正本与响应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4. 评标标准

（1） 谈判小组对初评合格的响应文件，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进入详评的谈判供应商具备谈判资格。谈判时，谈判小组有权就报价、交货安装期及服务承诺等与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3）确定有效报价范围：通过符合性评审且不超过预算控制价，不存在不合理、不低于其企业成本的竞标报价；

（4）谈判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大于采购控制价，否则竞标无效。

采购上限控制价：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 元）。

（5）计算各谈判供应商的评标价：

a.谈判小组将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视评标价等于竞标报价，以提出最低竞标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即某谈判供应商评标报价=某谈判供应商最终竞标报价。

b.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谈判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竞争性谈判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终竞争性谈判报价×（1-6%）。该扣除后报价仅作为评审报价排序，不作为合同签订报价，合同将按实际最后报价签订。

5.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竞标产品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时，谈判小组将按竞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并推荐最低竞标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竞标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谈判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二)竞标产品在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存在差异时，谈判小组根据最终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并推荐最低评标价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评标价相同时，按竞标报价高低排列，评标价相同且竞标报价也相同时，由谈判小组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谈判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三)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竞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第五章 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响应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单　价（元）	金　额（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提供所有服务等全部费用。如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

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成交供应商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采购要求的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采购人指定时间和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采购要求的保修期限）。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3、付款方式：

（1）货物经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

（2）合同总金额的3%作为质保金，一年运维期满后，由成交供应商提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结清余款。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合同价款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设备交付使用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由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退还书面申请，甲方收到乙方质量保证金退还书面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质量保证金（无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

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

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文件；

2、乙方提供的采购竞标（或应答）文件；

3、竞标承诺书；

4、成交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table>
<tr><td colspan="2">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td></tr>
<tr><td colspan="2">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td></tr>
<tr><td colspan="2">3、保修期责任：</td></tr>
<tr><td colspan="2">4、其他具体事项：</td></tr>
<tr><td>甲方（章）

年　月　日</td><td>乙方（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响 应 文 件

正本/或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一、竞 标 函（格 式）

致：_____（采购代理单位）

根据贵方_____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谈判供应商_____（谈判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一、竞标报价表

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三、资格证明文件和谈判供应商须知第 12 条和第 13 条款要求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四、谈判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和竞标报价表，竞标总报价如下：

竞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交货地点：_____ 质保期：_____。

2、我方同意在谈判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在谈判供应商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按时到场参加竞标。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如果在竞标截止时间后的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谈判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如有下列情形之

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单位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格式）

（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三、竞标报价表（格式）

项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①	品牌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备注
1								
…	……							
竞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　　元）								
交货安装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谈判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竞标说明：
1、谈判供应商必须按以上格式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无签名、盖单位公章的视为竞标无效。
2、凡在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标配”的货物，谈判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竞标无效。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请按所竞标产品的实际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逐条对应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本表仅指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货物技术参数不明确或有误以及谈判供应商选用优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提供的品牌、技术参数的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总数量	要求	货物名称	总数量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	

说明：偏离说明中应对应发标要求填写“无偏离”、 “正偏离”或“负偏离”。
其中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一致的填“无偏离”，优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填“正偏离”，劣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填“负偏离”。

谈判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五、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谈判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及《货物需求一览表》的全部内容及售后服务要求自行承诺）

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此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1）有效的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完整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如为授权委托则必须提供）；

（4）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必须提供）；

提供竞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谈判供应商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费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谈判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谈判供应商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谈判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原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7）提供 2019 年度会计（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谈判供应商 2019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截标时间为止不足 1 年的谈判供应商，只需提交截标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必须提供）；

（8）谈判供应商主体的信用查询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供应商需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渠道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打印。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谈判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谈判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谈判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参加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代理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竞标代理人，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确认。代理期限从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日期：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法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时间。

2、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九、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格式)

（注明：如有，请提供）

证明文件可以是：

1.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证书、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

2.竞标货物授权书、供货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证明文件、产品样本彩图、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

十、谈判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节能环保、中小企业等可给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由谈判供应商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如实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　　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同时需提供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如年度财务报表、社保证明材料等，供应商非生产厂家时还需提供生产厂家符合上述划分标准的证明材料）。

附表 1：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应商申请	采购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意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务部门意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 月 ___ 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